



- 首页 | 法律法规 | 领导讲话 | 现行标准 | 年度计划 | 标准公告 | 标准备案
- 支撑机构 | 实施监督 | 综合新闻 | 征求意见 | 在编标准 | 行政许可 | 地方动态
- 行业动态 | 国际动态 | 组织机构 | 标准知识 | 局部修订 | 标准体系 | 出版信息

首页 > 信息浏览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行业产品标准 《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》（JG197-2006）修改单的公告

日期：2013年05月17日

【文字大小：大 中 小】【打印】【关闭】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公 告

第22号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行业产品标准 《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》（JG197-2006）修改单的公告

现批准《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》（JG197-2006）行业标准第1号修改单，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经此次修改的原条文同时废止。该标准修改单将刊登在我部有关网站和近期出版的《工程建设标准化》刊物上。

附件：行业产品标准《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》（JG197-2006）第1号修改单。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2013年4月27日

附件：

行业产品标准《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》（JG197-2006）第1号修改单

一、4.2.2.1修改为：

4.2.2.1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预应力钢筋**最小配筋率不宜小于0.5%**。

二、5.2修改为：

5.2 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方桩**钢筋的混凝土保护层厚度不应小于35mm**。

【文字大小：大 中 小】【打印】【关闭】